

营商环境工作动态

第 12 期

红旗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25日

红旗区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周报

(2023年第十二期)

2023年4月17日—4月23日

一、重要讲话

(一)习近平主持召开二十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习近平4月21日下午主持召开二十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实现新时代新征程的目标任务，要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动力，作为稳大局、应变局、开新局的重要抓手，把准方向、守正创新、真抓实干，在新征程上谱写改革开放新篇章。

(二) 王凯调研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

河南省省长王凯强调，要完善对接机制，搭建更多校企对接平台，充分发挥市场主体吸纳就业作用，拓宽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要激励创新创业，进一步完善孵化器等平台功能，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要完善培养模式，聚焦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不断优化学科设置，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有效破解就业结构性矛盾。

二、营商大事件

(一) 河南省将对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

4月18日，全省市场监管系统非公经济促进（小个专党建）暨开展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工作会议召开，决定在全省开展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不断提升个体工商户的稳定经营能力，推动全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发展前景好、经营状况优、特色鲜明的个体工商户，我省将定期开展“名特优新”分类评定，建立数据库，进行重点培育。根据相关公开信息显示，今年个体工商户可能将被纳入营商环境省评范围。

(二) 人社部：建立探索人力资源市场信用管理等新型监管模式

近日，人社部举行2023年一季度新闻发布会，介绍2023年一季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进展情况。人社部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司副司长孙晓丽在会上表示，将深化人力资源市场领域“放管服”改革，规范实施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告知承诺制，建立探索人力资源市场信用管理等新型监管模式，完善诚信激励和失信惩

戒机制，深入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行动，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更好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同时，加强招聘风险案例宣传，提升各类求职群体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三、重要政策

（一）河南省政府印发《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消费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两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政府工作报告部署，坚持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巩固回升势头，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省政府制定出台进一步促进消费若干政策措施，围绕促进汽车消费、繁荣二手车市场等方面，推出了 12 项促消费具体政策举措。

四、他山之石

（一）国内省市动态

1.广东省：发出首张智能移动微食堂经营试点备案凭证

仅需 2.5 平方米，就可以烹饪 36 种菜品，做出 200 份热乎乎的“暖心餐”。这是餐饮行业里的“新物种”——AI 食堂。为了让它顺利诞生，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管局发放了广东省首张智能移动微食堂经营试点备案凭证，及时填补新业态食品经营许可办理的政策空白，也是黄埔“一类一策 3.0”服务的一个生动案例。

2.湖北 35 条新举措“全周期”呵护个体户

湖北省政府办公厅正式印发《湖北省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若

干措施》，35条新举措覆盖个体户发展的全生命周期，为个体工商户“量身定制”帮扶政策，着力“精准滴灌”和“真金白银”支持帮扶。各项政策措施除明确规定时限外，有效期3年。

（二）省内地域亮点

1.鹤壁市：“一方案一举措”助推法治化营商环境再优化

为进一步提升专家抽取服务水平，为系统强化法治服务保障水平，以政法工作高效能促进营商环境全面提升，提振企业发展信心，鹤壁市委政法委牵头制定出台了《鹤壁市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系统性改革方案》《鹤壁市政法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举措》。

2.淇县：实现“一枚印章管审批”

淇县持续深化“放管服效”改革，简化行政审批流程，推动审批事项“一窗办”“全科办”，打造“一窗受理”“一网通办”政务服务新平台，实现“一枚印章管审批”。淇县要求全部行政审批事项进驻大厅，实现审批事项“一个大厅全办结，大厅之外无审批”的办理目标。目前该县284个许可类事项全部入驻大厅，“一网通办”事项达到2057个。全县涉及改革的单位29家，新设立行政审批股17个，新刻制行政审批专用章23枚，许可类事项由原来的79个科室负责审批、45枚印章签批，精减为29个股室负责审批、29枚印章签批，行政审批专用章在大厅窗口管理使用，实现了行政审批服务由“碎片化”向“集成化”转变、行政审批服务运行由“差异化”向“标准化”转变和“一个单位

许可类事项集中到一个股室负责，一枚印章管签批”的工作目标。

3.新乡市卫辉市：用足用好“一揽子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卫辉市财政局用足用好“一揽子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坚持理念创新和政策落地两手抓，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力培育中小企业。一是预留采购份额比例增大。对于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项目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提高至40%以上。二是交易成本实现三连降。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时，全面取消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推行信用+承诺制。三是价格评审优惠幅度实现三连升。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报价优惠幅度扣除比例从原来的6%提高到10%，再提高到现在的20%，大幅提升小微企业的投标竞争力。四是建立预付款机制，减轻企业资金压力。鼓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和供应商信用情况，在招标采购文件中直接明确付款比例和期限，并作为合同强制条款，有效化解中小企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垫资”风险以及回款难题。

五、红旗动态

（一）各镇办、红开区

1.东街街道：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宣传活动

为进一步优化辖区营商环境，营造公平、透明、良好的营商环境，东街街道办事处通过多种形式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宣传活动。活动期间，一方面办事处领导走进分包企业，宣讲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条例和政策，及时将优惠政策送达企业，并认真倾听企

业诉求，搜集企业对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和建议；各社区工作人员走进沿街门店，入户宣传，动员更多商家利用 LED 电子屏循环播放营商环境标语，打造亲商、爱商、尊商、安商、护商的浓厚氛围。另一方面办事处、各社区在服务大厅放置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展板，同时利用微信公众号平台，广泛开展宣传工作。

（二）各指标牵头单位

1.区金融局：实地走访调研 推进银企合作

为持续优化辖区金融营商环境，助力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4月19日，红旗区金融工作局、邮储银行相关负责人一行走访调研辖区重点帮扶企业河南伊佃百盛医药有限公司。此次走访活动邀请了红旗区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红旗区东街商会翟马加骝会长全程参与并提出合理化建议。通过交流沟通，使银政企三方更精准的分析了解了企业经营及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难点、堵点以及金融政策产品精准对接的切入点，从而为银企合作找准了方向，也有效得激发企业发展壮大的动力和信心。

2.区政务服务中心：打造“温馨窗口 和谐医保”服务品牌

红旗区政务服务中心医保经办窗口以数字化赋能为牵引，着力打造一流医保服务。一是全面落实“首席事务代表”制度。推行“收件即受理”“受理即办理”的极简审批，提高服务效率。二是打造特色服务。为老年人、高层次人才、退役军人等人员开通医保服务绿色通道，将医保业务下放至乡镇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明确医保业务代办专员，企业和群众就近即可办

理业务。三是推出“区级职能当天办、市级职能全代办”服务新模式。进一步完善医保帮办代办事项、流程等，结合中心的免费邮寄服务，医保业务变“你来办”为“我来办”。四是推动医保业务由“传统办”向“智能办”转变。积极引导企业、群众全流程网上办理职工参保登记、信息变更、异地就医等业务，实现医保办理“零跑腿”“不见面”。

3.区财政局：举办全区政府采购业务暨优化营商环境政府采购指标培训会

近日，区财政局举办了全区政府采购业务暨优化营商环境政府采购指标培训会。培训会上，区财政局政府采购工作负责同志就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了分析，要求全区各单位采购人要主动承担采购需求、采购预算、政策落实、信息公开、履约验收等工作，严格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提高政策执行风险意识。随后，区财政局围绕全区各部门政府采购当前政策导向、河南省集中采购目录、助力中小企业发展及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需求管理办法等内容，针对容易出现问题的各个注意要点进行了讲解。

（三）指标配合单位

1.区税务局：以税授信，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一直是制约小微企业发展的“瓶颈”。红旗区税务局聚焦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与金融部门创新思路、建立合作机制，推出“优环境、稳发展”的“纳税信用贷”，即通过政务信息共享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符合条件的企业即可获得无

抵押贷款，切实发挥银税互动效能，确保纳税信用与贷款信用的无缝衔接，帮助企业用活用好税惠政策，最大程度便企利民。下一步，红旗区税务局将加大“纳税信用贷”平台推广力度，进一步发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在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中的重要作用，优化纳税信用评价结果的增值运用，让信用良好的企业及时享受到优质、可靠的金融产品与服务，不断优化区域营商环境。

2.区司法局：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座谈交流会

4月19日，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召开重点执法单位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座谈交流会，区应急管理局、城管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委、人社局、城建局、司法局，相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辖区部分企业负责人参会。会议介绍了红旗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听取了企业代表的涉法需求和意见建议；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也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提出了改进意见和建议。与会各部门就涉法需求和意见建议进行了表态发言，表示会后结合工作职能进行专题研究，制定完善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相关制度措施，解决企业发展中的实际困难，坚决为企业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